

最新重庆市商品房定金协议书 重庆市商品房定金协议(精选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重庆市商品房定金协议书篇一

甲方：（卖方）：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预订方?）： 联系电话：

住所： 邮?编：

证件名称： 证号：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乙方向甲方预订商品房事宜，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乙方预订区街（路）号项目幢层室（以下简称该房屋）。甲方已取得该房屋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证书号：），并经测绘机构预测，该房屋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套内建筑面积为平方米。该房屋甲方定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交付给乙方。

第二条?乙方预订的该房屋每平方米套内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总房价为人民币元，乙方采取[一次性][分期][按揭]

方式付款。

第三条?乙方同意签订本协议时，支付定金人民币元，作为甲、乙双方双方当事人订立商品房买卖合同的担保，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后，乙方支付的定金转为房价款。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时，买卖单价应以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单价为准。

第四条?甲、乙双方商定，预订期为天，乙方于?年?月日前到与甲方协商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

超过预订期，乙方未与甲方协商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甲方解除本协议的，定金不予返还。

第五条?甲方同意将发布或提供的广告、售楼书、模型、样板房所标明的房屋平面布局、结构、建筑质量、装饰标准及附属设施、配套设施等状况作为商品房买卖合同的附件。

第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拒绝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甲方应全额返还乙方已支付的定金。

2、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后、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前，由司法机关、_____依法限制该房屋房地产权利的。

第七条?有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拒绝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已支付的定金：

1、甲方未以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单价作为商品房买卖价格的；

2、甲方未遵守第五条约定的；

3、甲方未告知乙方在签订本协议前该房屋已存在抵押、预租、查封等事实的。

第八条?除本协议第六条、第七条约定的情形外，乙方在预订期内提出解除本协议的，无权要求甲方返还定金。

第九条?其他约定。

第十条?甲乙双方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后，本协议自行终止。

本协议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持?份

第十一条?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种方式解决：

1、向重庆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月?日 年?月?日

重庆市商品房定金协议书篇二

乙方： _____

为了保护商品房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认购甲方开发建设商品房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房屋基本情况

乙方预定甲方开发建设的位于_____市_____区_____县_____路_____号楼盘：_____号楼_____单元_____号房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公用建筑分摊面积为_____平方米。房屋单价_____元平方米，总房款为_____元，_____元。户型为_____。

二、认购期间

甲方承诺为乙方所预定房屋保留_____天。

三、定金

本协议签订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乙方须在上述房号保留期限内，携本协议到甲方售楼处，与甲方协商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有关事宜。上述定金在甲、乙双方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时，由甲方退还乙方或抵作该房屋的购房价款。

四、付款方式

乙方同意选择下列_____种付款方式，在与甲方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后向甲方支付购房价款。

1. 一次性付款

3. 个人住房抵押贷款：于签约当日付清房屋总价_____%的首付款。

五、证明文件

甲方应向乙方出示下列证件及其附属材料，甲方保证以下资格认证文件真实无瑕疵。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证号：_____

2. 政府立项证明证号：_____

3.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证号：_____

4.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证号：_____

5.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证号：_____

6.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证号： _____

7. 施工许可证证号： _____

8. 房屋销售许可证证号： _____

六、甲方承诺

1. 具备商品房销售条件，如果甲方故意隐瞒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导致此协议无效，甲方应承担缔约过失责任，除退还乙方定金外，还应赔偿乙方利息等资金损失及其他有关财产损失。

2. 在本协议签订后，须为乙方保留该房屋至保留期届满之日止，且不得与第三方签订该房屋之《商品房认购协议书》或《商品房买卖合同》；并承诺在乙方携本协议与甲方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时，甲方将完全履行本协议中约定的房屋位置、面积、价款、户型等条款。如甲方违反上述约定，甲方需向乙方双倍返还定金，同时本协议自动失效。

七、乙方承诺

在本协议签订后，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与甲方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并承诺在与甲方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时，乙方将完全遵循本协议中约定的房屋位置、面积、价款、户型等条款。如乙方不能履行本协议书确定的义务，视为乙方自行放弃该房屋的房号保留权，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履行，并将该房屋另行出售，同时乙方已交付的定金不予返还。

八、其他

甲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协议，甲方应向乙方全额返还定金。

2. 甲方存在其他违法行为导致双方不能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的；

3. 甲、乙双方经协商未能就补充协议达成统一意见的。

九、不可抗力

1. 如果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受到诸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或其他双方认可的不可预见的不可抗力的直接影响，或无法按照原协议条款执行，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以传真通知对方，并且在此以后5天内将发生事故地区有关部门开具的事故证明寄给对方。

2. 因政府产业政策发生变化而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协议并免责。

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日期：_____日期：_____

重庆市商品房定金协议书篇三

出卖人：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企业资质证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委托代理机构：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买受人：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受人和出卖人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商品房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建设依据

出卖人以_____方式取得位于_____、编号为_____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号][土地使用权划拨批准文件号][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批准文件号]为_____。

该地块土地面积为_____，规划用途为_____，土地使用年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出卖人经批准，在上述地块上建设商品房，[现定名][暂定名]_____。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_____，施工许可证号为_____。

第二条 商品房销售依据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现房][预售商品房]。预售商品房批准机关为_____，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为_____。

第三条 买受人所购商品房的基本情况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以下简称该商品房，其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房号以附件一上表示为准）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

第_____ [幢][座]_____ [单元][层]_____ 号房。

该商品房的用途为_____，属_____结构，层高为_____，建筑层数地上_____层，地下_____层。

该商品房阳台是[封闭式][非封闭式]。

该商品房[合同约定][产权登记]建筑面积共_____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有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构成说明见附件二）

_____□

_____□

第四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由于商品房的用途为普通住宅、经济适用住房、公寓及其他

高档住宅等居住类房屋，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一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商品房用途为非住宅的，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一——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

1. 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_____币）每平方米_____元，总金额（_____币）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2. 按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_____币）每平方米_____元，总金额（_____币）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3. 按套（单元）计算，该商品房总价款为（_____币）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4. _____
_____□

第五条 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根据当事人选择的计价方式，本条规定以[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本条款中均简称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当事人选择按套计价的，不适用本条约定。

合同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商品房交付后，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发生差异，双方同意按第_____种方式进行处理：

1. 双方自行约定：

2. 根据本合同第四条按套内建筑面积计价的约定，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理：

（1）套内建筑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的，据实结算房价款；

（2）套内建筑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时，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之日起30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_____利率付给利息。

买受人不退房的，产权登记套内建筑面积大于合同约定套内建筑面积时，套内建筑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买受人补足；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承担，产权归买受人。产权登记套内建筑面积小于合同登记套内建筑面积时，套内建筑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返还买受人；绝对值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双倍返还买受人。

产权登记套内建筑面积—合同约定套内建筑面积

合同约定套内建筑面积

因设计变更造成面积差异，双方不解除合同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

3. 根据本合同第四条按建筑面积计价的约定，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理：

（2）建筑面积、套内建筑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其中有一项超出3%时，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之日起30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_____利率付给利息。

买受人不退房的，产权登记建筑面积大于合同约定建筑面积时，建筑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买受人补足；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承担，产权归买受人。产权登记建筑面积小于合同约定建筑面积时，建筑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返还买受人绝对值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双倍返还买受人。

产权登记面积—合同约定面积

合同约定面积

因设计变更造成面积差异，双方不解除合同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

第六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买受人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按期付款：

1. 一次性
付_____。

2. 分期付款
款_____。

3. 其他方
式_____。

第七条 买受人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买受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_____日后，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出卖人解除合同的，买受人按累计应付款的_____ % 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出卖人同意，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受人按日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_____（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本条中的逾期应付款指依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到期应付款与该期实际已付款的差额；采取分期付款的，按相应的分期应付款与该期的实际已付款的差额确定。

2. _____
_____ □

第八条 交付期限

出卖人应当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依照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将具备下列第_____种条件，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商品房交付买受人使用：

1. 该商品房取得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 该商品房取得面积实测技术报告书。
3. 该商品房经分期综合验收合格。
4. 该商品房取得商品住宅交付使用批准文件。

5. _____
_____ □

但如遇下列特殊原因，除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出卖人可据实予以延期：

2. _____
□

3. _____
□

第九条 出卖人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出卖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将该商品房交付买受人使用，按下列第一种方式处理：

1.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_____日后，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出卖人应当自买受人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之日起_____天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买受人累计已付款的_____％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_____（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2. _____
□

第十条 规划，设计变更的约定

经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变更、设计单位同意的设计变更导致下列影响到买受人所购商品房质量或使用功能的，出卖人应当在有关部门批准同意之日起10日内，书面通知买受人：

(1) 该商品房结构形式、户型、空间尺寸、朝向；

□7□

□

买受人有权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做出是否退房的书面答复。买受人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未作书面答复的，视同接受变更。出卖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买受人的，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须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___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_____利率付给利息。买受人不退房的，应当与出卖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_____□

第十一条 交接

商品房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书面通知买受人办理交付手续。双方进行验收交接时，出卖人应当出示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证明文件，并签署房屋交接单。所购商品房为住宅的，出卖人还需提供《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出卖人不出示证明文件或出示证明文件不齐全，买受人有权拒绝交接，由此产生的延期交房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由于买受人原因，未能按期交付的，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_____□

第十二条 出卖人保证销售的商品房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

务纠纷。因出卖人原因，造成该商品房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三条 出卖人关于装饰、设备标准承诺的违约责任

出卖人交付使用的商品房的装饰、设备标准应符合双方约定（附件三）的标准。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买受人有权要求出卖人按照下述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 出卖人赔偿双倍的装饰、设备差价。

2. _____
_____□

3. _____
_____□

第十四条 出卖人关于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的承诺

出卖人承诺与该商品房正常使用直接关联的下列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按以下日期达到使用条件：

5. _____
____□

如果在规定日期内未达到使用条件，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3. _____
____□

第十五条 关于产权登记的约定

出卖人应当在商品房交付使用后_____日内，将办理权属登记需由出卖人提供的资料报产权登记机关备案。如因出卖人的责任，买受人不能在规定期限内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的，双方同意按下列第_____项处理：

1. 买受人退房，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___日内将买受人已付房价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已付房价款的_____ %赔偿买受人损失。

2. 买受人不退房，出卖人按已付房价款的_____ %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3. _____
_____ □

第十六条 保修责任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出卖人自商品住宅交付使用之日起，按照《住宅质量保证书》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保修责任。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非商品住宅的，双方应当以合同附件的形式详细约定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内容。

在商品房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出卖人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因不可抗力或者非出卖人原因造成的损坏，出卖人不承担责任，但可协助维修，维修费用由购买人承担。

_____ □

第十七条 双方可以就下列事项约定

6. _____ □

第十八条 买受人的房屋仅作_____使用，买受人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商品房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买受人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该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

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第十九条 前期物业服务

本物业由出卖人依法选聘的物业管理企业提供前期物业管理服务，服务内容及质量等见附件四；前期物业管理期间，物业服务收费价格为_____/月·平方米，由物业管理企业按年（半年、季）收取。价格构成包括物业区域内保洁费、公共秩序维护费、公共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日常维护费、绿化养护费、综合管理费、_____、_____、_____。

出卖人负责监督物业管理企业按照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提供物业服务。

第二十条 物业服务的内容和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

买受人已详细阅读本合同附件四有关物业服务的全部内容和本物业业主临时公约，买受人同意由出卖人依法选聘物业管理企业提供前期物业服务，同意按照本合同第十九条约定的价格和方式交纳物业服务费用；并同意遵守业主临时公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附件五）。

第二十三条 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__页，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

出卖人_____份，买受人_____份，
份，_____份。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六条 商品房预售的，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30天内，由出卖人向_____申请登记备案。

出卖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于_____

买受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签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于_____

附件一 房屋平面图 (略)

附件二 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构成说明 (略)

附件三 装饰、设备标准

1. 外墙: 2. 内墙: 3. 顶棚:

4. 地面: 5. 门窗: 6. 厨房:

7. 卫生间: 8. 阳台 9. 电梯:

10. 其他:

附件四 物业服务

(本附件内容应与建设单位和物业管理企业签订的前期物业服务合同一致)

一、物业服务内容

二、物业服务质量

三、其他约定

重庆市商品房定金协议书篇四

乙方(购房者):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与乙方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编号: _____, 下称购房合同)。因甲方未能在约定期限内交房, 本着实事求是、互谅互让的原则, 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对购房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了沟通和评估, 并对解除购房合同事项进行友好协商, 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 1、经双方协商同意, 购房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予以解除。
- 2、甲方退回乙方已付房款人民币_____元整, 该款项必须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全部退清。
- 3、乙方配合甲方到房产管理部门办理注销抵押登记备案事宜, 该项所产生费用由甲方负担。
- 4、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甲方或乙方均不得依据购房合同提出任何形式的违约或赔偿请求。

本协议由双方签字生效。协议书一式二份, 由双方各收执一份。

甲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乙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重庆市商品房定金协议书篇五

注册地址：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企业资质证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委托代理机构：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姓名：_____国籍：_____

□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国籍：_____

地址：_____

出卖人以_____方式取得位于_____、编号为_____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为_____。

该地块土地面积为_____，规划用途为_____，土地使用年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以下简称该商品房,其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房号以附件一上表示为准)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

第_____号房。

该商品房的用途为_____,属_____结构,层高为_____,建筑层数地上_____层,地下_____层。

该商品房阳台是。

该商品房建筑面积共_____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有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构成说明见附件二)

_____□

由于商品房的用途为普通住宅、经济适用住房、公寓及其他高档住宅等居住类房屋,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一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商品房用途为非住宅的,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一一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

1. 按套内建筑面积 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_____币)每平方米_____元,总金额(_____币)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2. 按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_____币)每平方米_____元,总金额(_____币)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3. 按套(单元)计算, 该商品房总价款为(_____币)_____ 仟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根据当事人选择的计价方式, 本条规定以(本条款中均简称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当事人选择按套计价的, 不适用本条约定。

合同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 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商品房交付后, 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发生差异, 双方同意按第_____种方式进行处理:

1. 双方自行约定:

2. 根据本合同第四条按套内建筑面积计价的约定, 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套内建筑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的, 据实结算房价款;

(2) 套内建筑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时, 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 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之日起30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 并按_____利率付给利息。

买受人不退房的, 产权登记套内建筑面积大于合同约定套内建筑面积时, 套内建筑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买受人补足;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承担, 产权归买受人。产权登记套内建筑面积小于合同登记套内建筑面积时, 套内建筑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返还买受人;绝对值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

人双倍返还买受人。

产权登记套内建筑面积-合同约定套内建筑面积

合同约定套内建筑面积

因设计变更造成面积差异，双方不解除合同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

3. 根据本合同第四条按建筑面积计价的约定，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理：

出卖人(签章)：_____ 买受人(签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